|  |
| --- |
| 廠商名稱：  注意事項：  1.請將營利事業登記證、花蓮縣政府廢棄物清除許可證及議價單裝入本標封內。  2.本標封應密封後，並於招標文件規定截止收件時間前，送達本會一樓服務台收發處簽收，逾期視為無效標。  3.本標封上應註明廠商名稱、統一編號、負責人姓名、地址及電話。 |
| 地 址： |
| 統一編號： |
| 負 責 人： |
| 電 話 ：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編　　號 |  |  | 970 花蓮市府前路23號  花蓮縣議會 收 |
|  |
| 本欄由主辦機關於開標時編列號碼 |

案 號 ：112-01

標 售 名 稱 ：花蓮縣議會112年度報廢財產廢品變賣標售案

截止收件時間 ：112年12月22日 上午10時

議(比)價時間 ：112年12月22日 上午10時10分